

【附件三】

**國立臺東大學 110 學年度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招生考試
成績複查申請表**

第一聯 學校存查聯

申請考生	姓名：		准考證號：	
	報考班別	幼兒教育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		
複查項目	1.	2.	3.	
複查結果				
申請日期：	年	月	日	申請人簽章：

**國立臺東大學 110 學年度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招生考試
成績複查申請表**

第二聯 考生存查聯

申請考生	姓名：		准考證號：	
	報考班別	幼兒教育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		
複查項目	1.	2.	3.	
複查結果				
申請日期：	年	月	日	(教務處戳章)

※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110 年 08 月 26 日 (星期四) 中午 12:00 前受理成績複查申請，先行傳真至本校 (089-517336)，並以電話通知收件 (089-517334)，再以限時掛號郵件寄至：95092 臺東市大學路二段 369 號 國立臺東大學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招生委員會 (教務處) 收。文件不齊、未附複查費 (郵政匯票正本) 或逾期申請 (傳真及郵寄) 者，均不予受理。
- 二、檢附成績單正本。
- 三、複查費每項 50 元 (限郵政小額匯票)。
- 四、上、下兩聯除「複查結果」欄及「複查日期」欄外，均應逐欄詳填。
- 五、應附貼足掛號郵資 (28 元) 並填妥收件人姓名及地址之回郵信封乙只。